

國立臺灣文學館臺灣文學傑出博碩士論文獎

報名注意事項

- 一、申請之博、碩士論文不包含以文學作品替代之學位論文。
- 二、申請期限為7月1日起至7月31日止，請於期限內寄達本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上述日期以掛號郵戳為憑，掛號郵戳需清楚可辨視。
- 三、申請之博、碩士論文以申請期限截止日前二年內（以論文通過口試日期為準）完成者為限。本年度論文參賽資格為論文通過口試日期在 2019年8月1日至2021年7月31日間者。

四、申請人需檢送下列文件申請：

- （一）紙本部份：申請書1份（附於作業要點內）、裝訂成冊之學位論文5份（含論文通過口試之證明）。
- （二）電子檔部份：將申請書填寫後的WORD檔及PDF檔、身分證正反面、學位證明，以及學位論文PDF檔（含論文通過口試之證明），以電子郵件傳送或儲存於可讀取的載體（如光碟片、USB）內與紙本文件一併寄達。

上述紙本文件寄送時請於郵件外面註明「申請2020年傑出博碩士論文獎」字樣。傳送之電子檔請以主旨：「XXX傑出博碩士論文獎申請資料」傳送（XXX為申請人姓名），文件內容務必清晰易於閱讀。

五、承辦人聯絡電話及收件電子郵件信箱：

地址：國立臺灣文學館研究典藏組（700臺南市中西區中正路1號）

電話&電郵：06-221-7201分機2204周先生，apang.chiu@nmtl.gov.tw。